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宜良县曾家营坟凹子普通建筑材料用
砂岩石矿开采工程（基建期）

项 目 编 号 _____

建 设 地 点 宜良县北古城镇陆良营村委会

验 收 单 位 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15 日

一、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宜良县曾家营坟凹子普通建筑材料用砂 岩石矿开采工程（基建期）	行业 类别	露天非 金属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宜良县水务局 宜水许可（水保）准〔2016〕9号，2016年11月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工程2017年7月开工，2018年6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云南飞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云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文件的通知》（云水保〔2017〕97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2019年11月15日，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在宜良县主持召开了宜良县曾家营坟凹子普通建筑材料用砂岩石矿开采工程（基建期）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项目建设单位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监理项目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云南飞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相关单位的代表以及特邀专家共11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委托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宜良县曾家营坟凹子普通建筑材料用砂岩石矿开采工程（基建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委托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宜良县曾家营坟凹子普通建筑材料用砂岩石矿开采工程（基建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监理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自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 项目概况

宜良县曾家营坟凹子普通建筑材料用砂岩石矿开采工程（基建期）位于宜良县县城 8° 方向，行政区划属宜良县北古城镇管辖。矿山开采面积 5.40 公顷，开采年限 14.0a，露天开采，生产规模 10 万 t/a。项目按项目组成共分为矿山开采区、办公生活区和道路区。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2.58 公顷，均为永久占地。其中矿山开采区 2.10 公顷、办公生活区 0.05 公顷、道路区 0.43 公顷。工程总投资 473.54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41.86 万元，项目于 2017 年 7 月开工建设，于 2018 年 6 月建设完成，总工期为 1 年。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6 年 11 月 8 日，宜良县水务局以“宜水许可（水保）准〔2016〕9 文”对《宜良县曾家营坟凹子普通建筑材料用砂岩石矿开采工程（基建期）水土保持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批复。批复的项目建设区占地面积 4.60 公顷，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 5.55 公顷，水土保持投资 94.45 万元。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开展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委托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时段为 2019 年 6 月至 2019 年 10 月，监测单位采用地面观测、遥感监测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于 2019 年 11 月提交了《宜良县曾家营坟凹子普通建筑材料用砂岩石矿开采工程（基建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建设单位高度重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落实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的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完善，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六项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经过系统整治，项目区的生态环境有明显改善，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水保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及主要结论

2019年8月，项目建设单位委托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编制单位通过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相关资料，于2019年11月编制完成《宜良县曾家营坟凹子普通建筑材料用砂岩石矿开采工程（基建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 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项目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基建期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标准等规定的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工作

1、对项目区植被恢复不良区域应及时进行补植补种，使植物措施发挥较好的水土保持效益；

2、做好项目区内的水土保持措施的管理与养护，对工程运行中存在的隐患及时排查，确保各项措施正常有效运行。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毛卫东	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生产副总	毛卫东	建设单位
成员	蹇清洪	云南省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高级工程师	蹇清洪	省级专家
	李明	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	李明	建设单位
	朱俊吉	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朱俊吉	
	浦仕尚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经理	浦仕尚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尤庆欣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尤庆欣	
	王晶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总工	王晶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伍龚蔚	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工程师	伍龚蔚	监理单位
	苏江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苏江	监测单位
	姜东新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姜东新	
	王辉	云南飞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辉	施工单位